

## 关于评选 2013 年度“恒源祥英才奖”的通知

各相关研究单位：

为推进人类嗅觉、视觉、听觉、触觉和味觉综合交叉研究，根据《中国科学院北京生命科学研究院与恒源祥（集团）有限公司“恒源祥英才奖”合作协议书》，北京生命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北京生科院 <http://www.biols.cas.cn/>）和恒源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设立“恒源祥英才奖”，以奖励全国范围内在感官、神经、心理、认知行为等领域取得具有潜在应用价值的优秀科研成果的研究生，本奖项从 2012 年开始评选。

现将评奖通知发至各相关高校和研究所，请认真组织推选工作，“恒源祥英才奖”的评选将按照以下各条内容严格执行。

### 第一条. 奖励申报资格

1. 热爱祖国，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有良好的道德修养和素质；
2. 隶属于以下 10 所高校院所（以下顺序按拼音排列）的在读研究生和报奖年度毕业的硕士或博士研究生：

- (1). 北京大学
- (2). 北京生命科学研究所
- (3). 北京师范大学
- (4). 复旦大学
- (5). 华东师范大学
- (6). 清华大学

- (7). 上海交通大学
- (8). 浙江大学
- (9). 中国科学院北京生命科学研究院
- (10).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

3. 研究生期间研究领域涉及五种感觉、心理学、认知行为和脑神经科学。

4. 有较强的独立研究能力和创新精神，并在相关研究领域取得一定的具有潜在应用价值的学术成果或创新成果。

5. 已获得过“恒源祥英才奖”的研究生不能继续申报。

## **第二条. 评奖办法**

1. 各高校院所推荐参加评奖研究生名额：

北京生命科学研究院和上海生命科学研究院分别推荐研究生 3 名，其余八所高校和研究院所各推荐研究生 2 名。共计 22 名候选研究生。各高校院所推选名单和材料请以 PDF 形式提交至北京生科院科研教育处。请各单位严格按照名额限定推荐研究生，申报材料请各单位统一推荐。

2. 报奖材料：

研究生中文简历（至多 2 页），在读或本年度毕业的证明（需各高校院所教育部门盖章），研究生在所属学科领域研究取得研究成果中文摘要（至多 4 页，可列图表说明），导师和同专业研究员或教授各一份中文推荐信，科研成果需由各高校院所科研管理部门盖章证明。请将所有材料制作成 PDF 版本。

3. “恒源祥英才奖”由相关专家组成评奖委员会进行评选。
4. 本奖为差额评选。通过严格、公平、公正的评选，将从 22 名候选人中评选出 10 名研究生获奖。
5. 评选结果由评奖委员会通过投票产生。评选结果的正式通知将以电子邮件送达各相关高校院所的联系人。

### **第三条.奖励与颁奖**

1. 2013 年度将有 10 名研究生获得“恒源祥英才奖”，其中一等奖 4 名，二等奖 6 名。
2. 一等奖奖励人民币 2 万元，二等奖奖励人民币 1.5 万元。
3. 颁奖具体时间依据每年的全球感官品牌论坛确定。奖金和获奖证书在颁奖典礼时发放。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 **第四条. 申报日期**

各单位推荐研究生的评奖材料于 2013 年 7 月 2 日下午 5:00 前提交至北京生科院科研教育处 ([kyjy@mail.biols.ac.cn](mailto:kyjy@mail.biols.ac.cn))。如有问题请随时与我们联系。

### **第五条. 联系方式**

联系人：苏瑞凤、程浩

电话：010-64887916

传真：010-64880586

[Email: kyjy@mail.biols.ac.cn](mailto:kyjy@mail.biols.ac.cn)